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一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 五三九〇 次会议

2006 年 3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举行
纽约

- 主席:** 马约拉尔先生 (阿根廷)
- 成员:**
- 中国 宋丹丹女士
 - 刚果 奥基奥先生
 - 丹麦 福博尔-安德森先生
 - 法国 德里维埃先生
 - 加纳 克里斯琴先生
 - 希腊 安德烈亚季斯先生
 - 日本 山本先生
 - 秘鲁 佩雷斯·阿尔万先生
 - 卡塔尔 纳赛尔先生
 - 俄罗斯联邦 西特尼科夫先生
 - 斯洛伐克 加尔巴维先生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珀迪女士
 -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萨莱塔先生
 - 美利坚合众国 多诺万先生

议程项目

小武器

秘书长关于小武器的报告 (S/2006/109)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下午 3 时 05 分开会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危地马拉代表发言。

斯金纳-克莱先生（危地马拉）（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本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我感谢你举行本次公开辩论，以及发出将该问题恰当列为本次辩论主题的备忘录。

我们也感谢秘书长提出关于该问题的精确报告。就危地马拉而言，日益重视小武器问题既是及时的，也是恰当的。

我还对圭亚那代表以里约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

本次辩论并非安理会就该问题举行的第一次辩论，它之所以特别重要，是因为是在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展情况的会议前夕举行的。虽然《行动纲领》是大会的一项倡议的产物，但安全理事会对其执行的贡献是重要的，因为安理会是负责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机构。我们正是从这一角度来看待安全理事会在这方面的作用。

1999 年，安理会意识到小武器的积累破坏了稳定，造成武装冲突的加剧和延长，会由于其滥用而成为造成破坏和平协定、增加建设和平努力的复杂性以及增加平民易受伤害性的一个因素。同样，安全理事会对小武器的过度储存和转让所造成的人道主义、社会和经济影响表示了特别的关切。

我正是考虑到这种关切，将仅限于对秘书长最近的报告的某些方面谈一些具体看法，该报告对本次辩论尤其重要。

尽管危地马拉支持执行秘书长提出的第一项建议，但我们仍然认为最近通过的《使各国能及时可靠地查明和追踪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际文书》的特点和雄心勃勃的范围，并没有满足最受影响的国家的需求。我们本来希望该《文书》会补充我们根据《美

洲国家禁止非法制造和贩运火器、弹药、爆炸物及其他有关材料公约》所做的承诺。

然而，我们认为该目标是我们稍后将实现的目标，我们此时必须努力在《行动纲领》的其他尚未处理的国际性质的规定上取得更好的结果。例如，正如秘书长的第四项建议中指出的那样，将有机会处理涉及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中间商交易的进程。

第五、第十和第十一项建议的精神关系到安全理事会在该领域中的主要责任方面之一：建立适当的机构以监测制裁、尤其是武器禁运的有效执行。一个整体的办法不仅将需要安理会坚定和及时地实施武器禁运，而且还需要安理会严格监测这些禁运的严厉执行。

在这方面，我们还赞扬制裁委员会及其监测机制为确保规定为打击小武器非法贸易所采取的措施得到执行而作出的努力。此外，必须指出随着各会员国逐步在其各自的立法中纳入旨在防止违反安理会所实行的禁运情况的措施，它们的工作将日益有益。

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不仅造成冲突的爆发，而且使冲突再次出现，因此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复员方案）作为预防冲突和冲突后和平建设中的主要部分非常重要。所以，正如秘书长在其第七项建议中指出的那样，安理会必须在其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中列入有关的复员方案规定，包括销毁超额的储存，以便明确处理武器控制的问题。

在这方面，令人欢欣鼓舞的是这一做法已经在执行，我们欣见安理会在其印发的文号为 S/PRST/2005/7 的主席声明中强调

“采取综合性的国际和区域办法实施复员方案的重要性，这种办法除了处理前作战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所涉的政治和安全方面问题以外，还处理其所涉的社会和经济方面问题，包括儿童兵和妇女的特殊需要。”

最后，我国代表团认为国际社会为处理小武器的问题所作的努力以及大会对解决该问题提供的动力，

将由于安全理事会今天的辩论而得到增强。我们认为，这将为 2001 年《行动纲领》的执行提供政治动力，并确保联合国继续在从各个方面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中发挥关键作用。

危地马拉很快将主办定于 5 月 5 日至 9 日在旧危地马拉市举行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会议。我们希望，这次会议将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对即将举行的关于小武器非法贸易问题的审议大会的贡献。

解决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问题无疑将需要不止在一个方面作出全面努力。处理这一问题没有捷径可走，然而为解决该问题所作的政治承诺的范围会有助于确定新的方向。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要在使全世界集中注意这一灾难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挪威代表的信，他在信中要求被邀请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我提议，经安理会同意，根据《宪章》的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该代表参加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勒瓦尔德先生（挪威）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其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下一位发言者是大韩民国代表，我请他发言。

崔英镇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要代表我国代表团感谢你举行今天关于重要的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公开辩论。我还要同其他代表团一道，赞扬秘书长为解决该问题作出的努力。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他的报告中所载的各项建议，大韩民国承诺执行这些建议。

《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第一次审议大会将于今年 6 月举行。会议将是一次重要的机会，来回顾自 2001 年通过该《行动纲领》以来所取得的成就，并仔细检查仍需采取的行动。

已经取得了一些重要的成就，包括关于标识和追踪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际文书》的通过以及《联合国火器议定书》的生效。然而，这些步骤必须被视为是一次长征的良好开端。我们现在需要对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重新作出承诺，这种非法贸易在全世界给数以百万的无辜平民带来巨大的痛苦，同时破坏和平、安全和发展。

牢记这一点，我谨谈谈秘书长报告中提出的一些问题。

首先，我国代表团认为，安全理事会应当在我们限制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共同努力中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迄今为止，安理会表示了处理这一问题的坚定决心，并且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安理会在其审议和决定中体现秘书长各项建议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能够作出进一步的努力，加强其武器禁运的监测制度。

另一个要强调的关键领域就是继续把全面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复员方案）纳入维持和平行动。我们支持秘书长的建议，即安全理事会在每个维持和平行动的授权中明确阐述复员方案计划。我们期望新的维持和平委员会在这项努力中发挥重要作用。

第二，应当特别注意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中间商交易，这继续破坏对安全理事会武器禁运的遵守。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谈到建议四时正确地指出，应当加强控制非法中间商交易的国际努力。我国代表团充分支持防止非法中间商交易的更广泛和更有效的方法，并欢迎为审查这一问题成立一个政府专家小组。我国代表团也高兴地指出，大韩民国政府于 2006 年 1 月为管理武器中间商交易在其《国防采购方案法案》中增加了条款。

第三，在国家一级建立有效的法律制度和采取相关的行政措施是很重要的。这些措施应包括应用经核定的最终用户证书，以确保对小武器和轻武器的生产和贸易实行有效控制。就我国而言，大韩民国已制定

并执行了立法和行政措施，在小武器和轻武器存在的每个阶段，对其军事和非军事用途实行控制，从生产到储存、管理、转让和拆除。

第四，如果各国要本着合作和信任精神共同努力，以克服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构成的挑战，透明度是不可或缺的。因此，我们呼吁那些尚未加入《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和《联合国军事支出标准汇报文书》的国家立即这样做。我们相信，秘书长关于扩大《登记册》以包括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际转让的建议值得我们积极的考虑。

最后，我国代表团认为，加强公众意识能够大大推动在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上的进展。同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作斗争不仅需要国家和国际社会的集体意愿，而且也需要每个公民的集体意愿。公众对所涉利害关系的了解能够帮助产生取得成功所需的政治意愿。同样，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可以在处理这一问题时发挥重要作用。因此，我国代表团希望，审议大会将适当关注提高公众认识和加强同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的合作努力。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塞内加尔代表发言。

巴杰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我谨表示我们对安理会正在审议的秘书长报告的高度积极的赞赏，并感谢裁军事务部代理主管对报告的出色介绍。我现在高兴地代表我国在本安理会发言，谈谈对塞内加尔、非洲和全世界一些其他区域特别重要的一个问题。

确实，小武器应当获得整个国际社会和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的持续关注，因为这些武器给我们的人口、发展和安全造成了灾难性的后果。由于这些武器到处存在，这一持续的关注是特别必要的，因为小武器是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军备进程的一个共同特点。

仅在几周前，一些代表团注意到——多数感到遗憾——2006年1月9日至20在纽约这里举行的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审议大会筹备

委员会会议得出的结论是平淡的。我们希望，定于2006年6月26日至7月7日举行的审议大会将能使会员国商定《行动纲领》规定的各级水平上的基本行动，以便确保正确的执行。而且，说到执行，我国对非政府组织在这一领域中所作的宝贵贡献感到满意。应当在这里重申，应当让非政府组织获得正当的地位，包括在会员国审议期间。

我将不回头讨论塞内加尔对小武器问题采取的不同立场，这已经在本安理会和其他联合国机构中得到广泛宣传，我谨强调我们认为重要的几个方面。塞内加尔认为，必须迅速以一项最好有关中间商交易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来补充有关小武器标识和追踪的文书。有关这一问题的政府专家小组应当尽快举行会议。

此外，我国认为，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复员方案）应当获得进一步的关注，特别是重返社会部分。事实上，复员方案是一个整体，如果只注重解除武装和复员，不顾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的需要，它将没有效用。这些重返社会方案必须是包容性的，必须同受影响社区合作制定。它们必须充分考虑到妇女和儿童的关切，而他们常常是轻武器的首要受害者。

塞内加尔还要强调《联合国行动纲领》和常规武器登记册之间的联系。现在看来是会员国探讨以何种方式将轻武器正式列入登记册的时候了，以在国际上对该问题进行全面和整体的处理。《行动纲领》的目的是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的非法贸易，而登记册作为促进透明度和信任的一个工具，其所处理的问题是武器的合法转让。有效地将这两个机制结合起来，将使得能够更好地遏制这一祸患，确保提高轻武器国际转让的透明度，并加强管制，尤其是在涉及非国家行为者的情况下。

最后，主席先生，我要祝贺你正在出色而有效地主持本月份的安理会工作，并采取主动，召集了这次辩论。我要感谢安理会所有成员给我我国代表团机会，来参加这次关于轻武器问题的重要辩论。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巴杰大使对我说的友好的话，并感谢他对我本人和我国代表团的支持。

（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现在请加拿大代表发言。

阿德塞特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加拿大赞赏有机会参加这次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重要辩论。我们感谢秘书长提出的报告，其中载有关于安理会继续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所有方面问题的方法与途径的良好建议。

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与滥用是对世界各地人们安全的一个重大威胁，这一情况很可悲，也很明显。任何国家，任何国家体制或任何社区都不能幸免。单是小武器就造成每年大约 50 万人——每星期 1 万人——死亡。还有许多人，也许还有数百万人，成为这些武器的间接受害者，对可持续发展构成障碍。

2001 年通过的《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是一项重大成就。确保它的充分实施在今后许多年里将继续是一项重大挑战。这次辩论提供了一个机会，使我们可以评估所取得的进展，讨论所汲取的教训，最重要的是，重申我们对我们共同目标的集体承诺。

（以法语发言）

大会通过《使各国能及时可靠地查明和追踪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际文书》是去年最重大的里程碑之一。该文书为标识、记录、以及追查和回复追查请求，确立了切实可行的准则。该文书很有可能使得更容易查出轻武器在哪一个环节从合法用途转到非法市场。

加拿大敦促安理会继续加强与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刑警组织）的合作，更好地查明小武器贸易中的转移环节，并继续鼓励开展进一步国际合作，以制止小武器非法流向冲突和冲突后地区。就后者而言，我们支持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报告中载有的建议，即应

审议文书的条款是否适用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加拿大认为，维持和平行动和制裁问题委员会除其他外，应授权开始进行小武器追踪工作，并协助各国查出和处罚违反武器禁运者。

秘书长的报告着重说明了实施目前安全理事会所规定武器禁运的各项办法。加拿大尤其赞赏各专家组开展的监测工作，并鼓励安理会继续利用这些机制。

（以英语发言）

加拿大支持安理会决定将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面的规定纳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同时应考虑到男子、妇女、男童和女童的特殊需要。显然，前战斗人员完全重返社会对于确保持久和平，避免前士兵被重新招募参加武装团体，极其重要。加拿大鼓励安全理事会将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纳入维持和平行动的预算。

最后，我要提请注意，将于今年晚些时候举行的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行动纲领第一次审查会议提供了一个绝佳的机会，使我们可以进一步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滥用的人道主义影响。加拿大将与致力于解决这个问题的其他国家、国际和区域组织及民间社会团体密切合作，确保审查会议卓有成效，成为加快在这一至关重要问题上采取全球行动的一次有价值的会议。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印度尼西亚代表发言。

哲尼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祝贺你担任 3 月份安理会主席，并感谢你召集本次关于这个非常重要议题的公开辩论。

作为一个曾遭受小武器非法贩运和走私影响的国家，印度尼西亚清楚意识到它们是多么危险，而且会对发展、安全与国家完整造成多么大的伤害。

我国代表团高兴地注意到各方迄今在实施我们面前的秘书长报告所载各项建议方面所作的努力。必

须强调，这些建议显然只侧重于安全理事会的职责范围，即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鉴于各代表团在这次辩论中的发言时间有限，我只想提出几点尤其重要的一般性看法和具体建议。

我们完全支持采取各项主动行动，建立一种机制，及时可靠地查明和追踪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在这方面，我们感到高兴的是，去年 12 月，大会通过了关于这个问题的国际文书。尽管该文书不具备法律约束力，但我们希望会员国将承诺充分落实其中的各个条款。我们认为，各国在追踪非法小武器领域开展的良好合作，将是各个方面的成功开展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与轻武器非法贸易的总体努力的一个关键要素。

关于建议 4——其中涉及安全理事会如何在制定长期战略方面同大会开展协作，以消除小武器非法扩散的祸患，我们认为，加强大会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协作将有助于制定联合国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协调与全面政策。尽管目前这两个主要机构在各自授权范围内都讨论了小武器问题，但它们之间在这个问题上的协作与协调将有助于推动其工作的互补性，因而将受到欢迎。的确，这将完全符合第 60/1 号决议——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第 70 段的精神，该段中认识到，根据《宪章》，在处理和平与集体安全事务的时候，联合国所有主要机关需要在各自授权范围内开展合作。

关于建议 5，我们也抱有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联盟在一份报告中提出的关切：联合国过去十年来实施的禁运有相当多一再遭到违反。安理会需要采取进一步步骤，纠正这一情况。

我现在谈谈建议 7，其中鼓励安全理事会吁请其所审议冲突的有关各方认识到开展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复员方案）有关活动以及将这些措施纳入经谈判达成的协议的重要性。安理会继续开展了这项工作，并继续提请有关各方注意它们在这方面的义务。我们鼓励在冲突地区继续开展复员方案，例如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实施的方案。

关于建议 9——其中建议安理会鼓励尚未制订必要立法或其他措施的国家制定此类措施，以确保有效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出口和转口，我国代表团确信，此种机制的确能够推动武器的更负责任与合法的转让。然而，我们希望它将继续在不损及各国为自身防卫和安全而从事此类武器的合法贸易或获取此类武器的权利的情况下得到落实。

我国代表团赞扬安全理事会在其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授权范围内继续致力于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然而，在展望 2006 年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会议时，我们必须提醒自己，这个问题的涉及面非常广，超出了安全理事会的职责权限。我们都知道，在其他地方，尤其是在大会，各方正在做大量的工作。大会 2001 年通过的《行动纲领》是一个有力的工具，它仍然是制定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准则的基石。

我们认为，在这个问题上，通向成功的大门是有关各方之间的合作。我们鼓励可以为此作出贡献的所有联合国主要机构和机关本着实现共同目标的精神，作出自己的贡献。我们应该认识到，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是一个重大问题，甚至可能是阻碍和平，妨碍发展的重大因素。正如我们看到的那样，它也一直导致局势从和平回复到混乱与战争的因素。

最后，我们希望这次辩论的结果能够有助于行动纲领审查会议取得实质性成果。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柬埔寨代表发言。

姜先生（柬埔寨）（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以我国代表团的的名义，热烈祝贺你担任本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我国代表团祝你取得成功，并向你重申我们对你的充分支持与合作。

我还要感谢你准许我发言，阐述对小武器这个重要议程项目的看法。尽管“小武器”这个短语中包含“小”字，但它却引起了极大的关注，而且将需要我

们长期采取一致行动，为各国和全世界带来和平与安全。为此，安全理事会今天举行公开辩论，讨论小武器问题，是非常适时的。在这次辩论中，我要高兴地谈谈我国代表团的一些见解。

我国代表团要由衷赞赏秘书长提交的关于小武器问题的报告。他在报告内提出了 12 项建议，呼吁各国在消除小武器问题上开展更多工作。我国代表团由衷赞赏秘书长的意见和结论。我国代表团随时愿意在这方面与各方携手处理这个问题。

柬埔寨曾经历三十年的战争、种族灭绝和冲突，因而完全有理由重申它明确承诺收缴和销毁小武器与轻武器，以巩固王国的和平、社会安全与政治稳定。它制定了若干方案，从军火管制方面的执法到被称作“以武器换发展”的方案，导致自 1998 年以来销毁了超过 17 万件所收缴的、多余的武器。我国代表团要借此机会表示深切感谢欧洲联盟和日本对这些方案的支持。

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在小武器管制和武器收缴与销毁方面取得成功后，于 2005 年 11 月在河内举行东盟第五届跨国犯罪问题部长级会议，会上核可由柬埔寨作为牵头国，即作为东盟成员国取缔武器走私行动的协调国。因此，柬埔寨提出了一项建议，即设立一个资源中心，作为协调机构，来促进并调动各种努力和资源，打击东南亚地区的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在这方面，我们要高度赞赏并欢迎国际社会为实现设立该中心这一重要目标而提供的支持。该中心将为我们打击跨国犯罪和恐怖主义的共同斗争作出重要贡献。

在国际一级，柬埔寨要明确重申它致力于充分实施 2001 年《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并为此制定全国小武器管制方案，例如遏制非法小武器贸易的长期计划。

作为大会 2005 年 12 月通过的打击和防止小武器扩散决议的支持者之一，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于今年

6 月和 7 月举行联合国会议，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执行进展情况。尽管在筹备委员会的辩论中出现了一些争议，导致主席只能编写一份无法反映所表达意见的会议室文件，但我国代表团对即将举行的审查会议抱有充分信心，并强烈希望它将帮助我们进一步实施《行动纲领》。在共同努力减少武器数量，从而确保世界更安全的过程中，我们不能让这个重要的机会丢失。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斐济代表发言。

萨武亚先生（斐济）（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祝贺你担任本月份安理会主席。

斐济同样认为，采取行动以推动落实秘书长关于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问题的方法与途径的建议，主要责任在于各国。然而，如果区域和国际各级不通过建立有效协作、网络联系和信息交流来提供支持，要保持持续的参与并非易事。在这方面，我们感谢澳大利亚、新西兰、日本、联合国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以及许许多多其他方面向我们区域持续提供了宝贵支持。

我们要感谢秘书长和秘书处编写了 2006 年 2 月 17 日文件 S/2006/109 所载的全面而简洁的报告。我们注意到《使各国能及时可靠地查明和追踪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际文书》已获通过。对于象斐济这样武器储存量很少的小国来说，我们很欣慰地看到一项将有助于实施我们的严格枪支法和严格弹药供求管制的文书。

过去 28 年来，我国一直是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的派遣国，因此我们非常清楚地理解，要想在管理松懈、已成为武器和战斗人员便利通道的边界地区维持和平，的确困难重重。令我们非常鼓舞的是，最近安全理事会很重视防止武器和战斗人员跨界移动，实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以及监测武器禁运。我们期待参与在相对和平、执行那些国际文书、严格

遵守安全理事会所强调领域的地区开展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不过，在苏丹、利比里亚、科索沃、巴格达、巴士拉和埃尔比勒等维和地区，安全理事会此项倡议还需要时间，才能真正建立希望。

这些文书将有助于刚刚摆脱冲突的国家稳定其经济和安全局势，帮助这些国家大力改善妇女、儿童及无望者的状况，这些人对往往生活不存希望，不相信自己的状况会有改变，因为几乎没有人关心他们的命运。安全理事会可以通过其行动，带领国际社会提供这样的希望，改变现状。

小武器和轻武器无控制及非法的扩散对各国自然资源所造成的全面的破坏性影响，以及冲突钻石贸易猖獗，妨碍国家的发展，延长穷人的苦难，致使流行病危害倍增。执行已经通过的国际公约和坚持要求各国遵守并采取适当行动加强其努力，将进一步推动加强集体行动责任的努力。

安全理事会的整体行动方针和安理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和决定，方向是正确的，值得欢迎，以确保有所成效。关于妇女及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就是这样的一项决议。上星期五通过的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其中有一段要求维持和平行动部拟订一项两性问题培训战略，确保把两性问题专门知识纳入综合培训处，用以协调此项工作，体现了上述决议中所表达的精神。

自从安全理事会五年前通过第 1325(2000)号决议以来，特别委员会实质上已经同意实施妇女及和平与安全项目第一阶段工作。

我国代表团欢迎安理会采取各项有力举措，促进决议、公约和区域行动计划所涉所有各项问题的落实。我们感谢安理会所做的一切，并感谢秘书长监测各项活动和确保这些活动得到同等的重视。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下一位发言者是尼日利亚代表，我请他发言。

瓦利先生（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允许我同其他发言者一起祝贺你就任本月份安理会

主席。我还要感谢你召开今天这次公开辩论，讨论这一十分重要的专题。

我愿以尼日利亚代表团的名义表示，我们感谢有机会参加安全理事会有关小武器问题的公开辩论。我感谢秘书长的报告，该报告载于 2006 年 2 月 17 日文件 S/2006/109。正如该报告强调指出，安全理事会面前的主要挑战涉及安理会如何促进制止非法小武器贸易的努力。非法小武器贸易加剧冲突，阻碍国际社会部分地区包括非洲地区实现和平与安全以及稳定与发展的努力。

正如安理会通过评估《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第一次和第二次两年期会议无疑认识到的那样，自从 2001 年 7 月该《纲领》通过以来，进展甚微，令人遗憾，尽管在各级作出了努力。事实上，小武器继续非法流通，对有关国家和地区带来严重破坏，致使人们对国际社会在此领域采取果断措施的政治意愿产生怀疑。国际社会似乎陷于瘫痪，雇佣军随心所欲，大肆利用易发危机的国家的弱点，把这些国家变成了无安全的战场。

必须优先解决非国家行为者随意获得此类武器装备的问题，阻止这种情况，这一点再强调也不为过。尼日利亚依然坚信，达此目的的最佳、最有效战略莫过于缔结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控制对非国家行为者的小武器和轻武器供应。我们赞同大多数会员国的主流意见，即这种武器，事实上，所有各种武器，在非国家行为者手中都是危险的。

安理会第 1540（2004）号决议禁止非国家行为者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就是对这种关系的部分承认。国际社会应当再通过一项决议，覆盖小武器和轻武器，以资补充。小武器和轻武器在世界各地杀人夺命，它们已经成为几乎所有冲突，包括安理会目前受理的各项冲突的首选武器。

我们再次重申，我们坚信，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流通是可以控制的，武装冲突是可以减少的，如果——而且只有如此——把这些武器的转让仅限

于政府和有特许的交易商。那么，国际社会即可确保这种武器仅用于合法目的，即维持法律与秩序，国家防务或自卫。

我们重申，尼日利亚支持执行安理会各项武器禁运决议，并认为，会员国方面最大程度的合作，提供任何有关违反禁运的必要的情报，可加强各国解决该问题的共同决心。在这方面，生产商提供与会员国进行此类武器交易的正确资料的作用，并非无关紧要。我们不应允许或者鼓励任何可让制造商设法违反现有出口制度的局面。建立一套有效的监测机制，防止武器、作战人员和雇佣军越界流动，同样极为重要。我们回顾，安理会曾于 2003 年 3 月讨论这一问题。

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与非法开采自然资源和其他资源，如钻石和木材，两者间联系，早已为人们所认识。安理会的一系列决议处理了这一问题，但是各国所希望的变化却姗姗来迟。我们期待安理会根据专门为调查这种联系而设立的各个专家组和其他机构的结论和建议采取行动。

尼日利亚还要强调，通过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复员方案），确保在冲突后局势中有效地收集、储存和销毁武器的重要性。我们认为，把复员方案纳入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任务规定，是及时的，而且我们相信，此类方案将继续成为今后维持和平行动任务规定的一部分，国际社会才可望避免冲突死灰复燃。

不能因为安理会面临上述各项挑战，而否认过去一年在此领域所取得的重要进展。《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议定书》2005 年 7 月 3 日生效，建立了一套管制枪支弹药流通的全面的制度，确实值得一提。为了显示尼日利亚对打击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贸易的有力承诺，我高兴地通知安理会，尼日利亚政府已于 2005 年 12 月 29 日批准上述文书，并于 2006 年 3 月 3 日向秘书长存放了批准书。尼日利亚重申我们致力于履行《议定书》所规定的义务，一如我国对其所加入的所有国际文书所为。

《使各国能及时可靠地查明和追踪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际文书》的通过，说明一旦各国有政治意愿并辅以行动，就能取得怎样的成就。对尼日利亚政府来说，这充其量只能是一项过渡性措施。只有就小武器和轻武器转让问题通过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才能满足受害国和受害人民的要求与愿望。在这方面，我还想说，我们同意秘书长的意见：就小武器和轻武器的中间商贸易问题达成协议时机已经成熟。这个问题对我们为控制非法小武器的扩散而作出的努力的成功至关重要。大会通过其 2005 年 12 月 8 日第 60/81 号决议——决定成立一个政府专家组以加强有关中间商贸易问题的国际合作的决议——表明，存在着对这种行动的支持。安全理事会应该通过在这次辩论结束时发出明确的支持信息来补充那个行动。

尼日利亚在这些方面的努力反映在它对其对区域合作的坚定承诺，以及它与西非次区域其他国家一道实施西非经共体的暂停期。我们与共同体成员国一道，决心使这个暂停期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转化为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我们相信，国际社会对这些努力的支持将继续是充分的。归根结底，对我们各国来说，这将是对我们各国领导人所选择的道路的支持，是对我们区域的和平与安全、以及稳定与发展的贡献。

克里斯马斯先生（圣基茨和尼维斯）（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感谢你主持这次会议。我国严重关切和非常重视小武器的非法贩运问题。在圣基茨和尼维斯，一个时期以来，我们经历了各种犯罪的明显增加，特别是对人身和财产的犯罪。我们的国家统计数字表明，这种增加伴随着使用火器的犯罪和违法行为的增加。在 1980 年代末，像凶杀和过失杀人这样的严重罪行每年平均发生两起，但在过去五年中，平均每年发生十起以上——自 1990 年以来增加了五倍。同时，在同一时期，使用火器的犯罪和违法行为增加了 18 倍。

对我们来说，这并不仅仅是统计数字。以这样的增加速度，几年之后，其后果对我们的经济来说，特别是对旅游部门来说将是灾难性的，尽管我们现在正在集中发展旅游部门，以补偿我们有 350 年历史的制糖工业由于贸易放宽措施和费用的急剧增加而倒闭所造成的损失。它还将严重损害我国存在已久的民主治理结构，威胁到它的稳定。我可以这样说，在加勒比的其他岛屿国家中，有几个也面临类似的情况。

小武器的非法贩运不仅对我国和其他加勒比岛屿产生了消极影响，而且全世界都大为震惊地看到，这种非法贩运已经而且继续对非洲的很多地区造成极其严重的影响。非洲这个大陆有如此丰富的自然资源，它本应很容易跻身世界上最繁荣的国家之列。可是，它的资源却吸引了不法分子，其贪婪——这种贪婪由于武器的非法贩运和其他活动而得到助长——起了使冲突激化和阻碍发展的作用，使这个大陆可能已成为最贫穷的大陆。

我们还看到它与毒品的非法贩运，以及与人口的非法贩运之间的一种相应的联系。我们认为，应同时处理这些方面的问题。

如果世界各国领导人在 2005 年 9 月世界首脑会议上所强调的集体安全概念要想具有任何实际意义，国际社会就必须采取行动来帮助那些能力较弱的国家对付这个祸害。这是一个合理的要求。在这些的国家中，很多并不制造武器。

圣基茨和尼维斯同意紧急需要进行国际合作和提供国际援助，以支持各国政府努力在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

勒瓦尔德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作为最后一个发言者，我将着重谈谈我的发言要点。将分发发言稿的全文。

挪威感到满意的是，安全理事会将首次通过一项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决议。这突出反映了这个问题的严重安全层面，并预示着安理会将采取更加果断和贯彻始终的行动。在即将举行联合国禁止小武器

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审议大会的今天，这是一个值得欢迎的信号。

挪威认为，安全理事会在消除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方面可以起关键作用。这必须是安理会的和平努力中的一个核心内容。有效的武器禁运现在是安理会关于多数冲突地区的决议的组成部分。现在日益经常地确立特别监测机制，以便在这方面协助和平任务的执行。这是一个值得欢迎的新情况。我们还满意地注意到，越来越多的武器禁运明确地包括弹药。挪威认为，弹药应与使用这些弹药的武器接受同样的规章管理。

《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仍然是处理这个问题的关键全球文书。我们欢迎在过去一年中，由于大会通过了一项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追查和标识问题的国际文书而在实施这个纲领方面取得的很大进展。我们还欢迎大会请秘书长成立一个政府专家小组，以审议采取进一步措施来加强国际合作，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中间商贸易。挪威深信，为了有效地消除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破坏稳定后果，我们必须禁止非法中间商贸易。我们希望，专家小组将建议通过谈判达成一项禁止非法中间商贸易的国际文书。

挪威也赞成在联合国主持下通过谈判缔结一项对各种常规武器转让进行管制的武器贸易条约。我们认为，这种条约将大大加强对小武器和轻武器出口和转运的管制。

在开展有效的国际合作对付这些挑战方面，我们依然有一段路要走。挪威认为，必须更密切着重处理产生对非法小武器需求的各种因素，并着重处理应以哪些方式，最大限度地降低非法小武器对发展努力的有害作用。

我们与挪威各非政府组织一起，安排于 3 月 22 日和 23 日在奥斯陆举办一次小武器和发展问题专家讨论会。该讨论会将使来自世界各地的 50 多名专家聚集一堂，而且我们希望，讨论会将就如何将发展纳入《联合国行动纲领》进程的问题提供有益的投入。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复员方案）的努力时打击非法小武器非常重要。复员方案也是任何和平行动的关键内容。我们欢迎在维持和平行动任务规定中更一致地纳入有关复员方案的明确条款。但是，应该在这些特派团的任务中更明确界定维持和平行动在复员方案中的作用。我们赞同秘书长此方面的建议。

最后，挪威赞同秘书长的观点，认为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之间更密切的互动，将有助于制定一项联合国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协调、全面的政策。我们还赞同他的另一看法，即鉴于即将举行关于《行动纲领》的审议大会，这种互动尤为重要。我们认为，更密切地审视秘书长报告提及的有关审议大会的问题是有利的。安理会还可以考虑，其中的任何一个问题，是否将得益于安理会将在稍后阶段举行的一次重点更明确的辩论。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裁军事务部代理主管汉内洛尔·霍普夫人发言，答复提出的意见和问题，并发表她认为有关的意见。

霍普夫人（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今天的辩论，表明了安理会以及在公开辩论中发言的人继续决心处理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因为这些武器在加剧冲突和扩大不稳定方面起着主要作用。

秘书长的报告阐述了为落实他先前的报告（S/2002/1053）所载的12项建议而采取的举措，我感谢对此报告表示欢迎的每个人。

鉴于将在几个月后召开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行动纲领》的审议大会，这场辩论十分及时。所有的发言都强调会员国支持充分落实《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行动纲领》，并强调充分落实《纲领》的重要性。

在这方面，安理会承诺加强安理会与大会间的互动，以有助于制定一项联合国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协调、全面的政策，秘书处因此受到鼓舞。

秘书处还欢迎安理会认识到处理弹药和最终用户证书的重要性，并认识到非法武器与非法开采自然资源之间的关联。

我谨注意到安理会决心加强武器禁运的监测机制，以此作为制止扩散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手段。我已注意到在这方面提出的各种具体提议。

我还要强调，必须在国家一级采取管制中间商交易的措施，包括通过适当的中间商交易国家立法，以此补充正在采取的旨在加强国际合作以防止、打击并根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中间商交易的措施。

主席先生，秘书处期待本次会议取得成果，尤其是期待你作出努力。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霍普夫人发言作了澄清。

我的名单上没有另外的发言者。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下午4时15分散会